

主管主办单位:陈巴尔虎旗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 址:内蒙古陈巴尔虎旗人民政府档案信息综合楼

电 话:(0470)6717189

网 址:http://www.cbrhq.gov.cn/Category_775/Index.aspx

网 络 实 名:陈巴尔虎旗人民政府公报

邮 政 编 码:021500

印 刷:呼伦贝尔市经纬印刷有限责任公司(8217768 8260477)



政府工作报告

——2023年2月9日在陈巴尔虎旗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陈巴尔虎旗人民政府旗长 陶丽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陈巴尔虎旗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旗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2年工作回顾刚刚过去的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年，也是我旗第十六届政府开局履职、奋进“十四五”新征程的关键之年。一年来，旗人民政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党委政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和旗委工作要求，聚力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承压前行、稳中求进、难中求成，圆满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一）经济实现平稳增长。顶住经济下行压力和疫情影响，抓住稳经济一揽子政策落实、重大项目建设、保煤电产能等关键，推动经济实现平稳增长，主要经济指标增幅总体位于全市中上游。地区生产总值完成138.68亿元，创历史新高；同比增长9.6%，增速居全市第2位，创十年新高。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95亿元，居全市第2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53亿元，收入与支出均达历史最高。城乡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完成3.78万元和2.92万元，同比增长1.8%和4.8%。坚持狠抓项目、扩大投资，实行领导包联、定期调度，推动实施重点项目64个，完成限额以上固定资产投资13.29亿元。强化招商引资，引进区内外投资项目17个，累计到位资金2.27亿元。批发零售行业稳定增长，发放惠民消费券50万元，开展“陈巴尔虎旗有好市”夜市活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2.2%，增速居全市第2位。扎实开展“五个大起底”行动，盘活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68公顷，起底闲置资金696万元。强化助企纾困，发放创业担保贷款365.5万元、稳岗补贴413.6万元，新增市场主体554户。

（二）产业转型步伐加快。扎实推进“五大行动计划”，努力在转方式、调结构上取得新突破。农牧业丰产丰收，农作物播种面积129.67万亩，总产量32.29万吨，4000亩高标准农田建设各项指标均居全市首位；牧业年度牲畜总头数148.6万头只，肉产量1.7万吨，奶产量8.9万吨；近3000亩羊草获得丰收，中科羊草繁育基地建设步伐加快；农畜品种结构持续调优，种畜扩繁场增至25处，牲畜优良比例达到96%；支持龙头企业和新型经营主体加快发展，与万嘉公司签订规模化养殖框架协议，完成传统奶制品创业园和轱辘犏种牛基地主体工程建设，新增家庭牧场104家，创建新型基层供销社强化为牧服务；品牌建设持续发力，“陈巴尔虎旗牛”和“陈巴尔虎旗红头羊”认证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工业发展提质增效，工业增加值完成97.28亿元，居全市第2位；煤电行业发展稳健，原煤产量3261.46万吨，同比增长8.6%；发电量63.4亿千瓦时，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传统产业加快升级，呼盛煤矿智能化建设等19个重点项目加快推进；创新园区管理模式，服务旗产业园企业发展，完成智慧园区建设项目；推动和支持企业绿色转型，金新化工获评自治区绿色工厂，东能化工获评自治区节水型企业；新能源破题发展，国华公司3.87兆瓦分布式光伏项目实现并网，与龙源蒙东公司签署储能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呼宝新



能源公司74.5兆瓦集中式光伏项目纳入自治区首批全额自发自用新能源项目清单。文旅产业提标提效，草原旅游核心区初具规模，莫尔格勒河景区5A级创建步伐加快，景区提质升级规划顺利实施，成功承办全市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大会和自治区第十九届冰雪那达慕，实现冬季冰雪常态化运营，推出了“到莫尔格勒看雪玩雪体验雪、过大年”等系列产品；推动旅游全域全季全业发展，打造“天天冰雪那达慕”、“万马奔腾”马文化节等文旅特色品牌，游客多元文旅体验更加丰富；全年接待游客121.2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3.81亿元，分别增长10%和19%。生态产业乘势发展，与呼伦贝尔林业集团公司签订碳汇合作框架协议。

（三）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坚决扛起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持续加大生态保护工程建设和环境整治力度，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提升、功能增强。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巩固拓展，优良天数比例达99.7%，呼和诺尔湖综合治理项目完成初步验收，8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全部划分保护区，河湖“清四乱”累计清理垃圾5638.5吨，土壤环境质量总体良好，中央生态环保督察群众信访案件全部办结。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治理历史遗留废弃采坑227处，实施人工造林等生态系统修复和保护工程73.5万亩，完成草原鼠害治理630.2万亩，草原综合植被盖度增至79%，活立木蓄积量新增21.8万立方米。积极构建城乡发展框架，全面完成“三区三线”划定工作，基本完成全旗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有序开展各苏木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并完成29个嘎查村庄规划编制，划定78条重点河流管理范围，国土资源利用更加高效科学。

（四）民生保障更加有力。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投入13.6亿元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6%。关注居牧民就业，城镇新增就业405人，农牧民转移就业114人，登记失业率在5%以内。兜牢保障底线，城乡低保、特困供养等各类社会保障资金足额发放，医保异地结算基本实现全覆盖。推动老有所养，制定《陈巴尔虎旗加快推进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工作实施方案》，建设3处社区为老服务站。推进幼有所育，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100%，公办幼儿园占比90%，均超过自治区规定目标。确保学有所教，各类资助金惠及学生1150人次，旗第一中学教学楼投入使用，鸿嘎鲁民族幼儿园多功能活动室项目竣工，宝日希勒小学被列为自治区智慧校园示范校。保障病有所医，提升公立医院及基层卫生院医疗卫生条件，旗人民医院建成血液透析室，东乌珠尔、巴彦哈达等5个基层卫生院业务用房投入使用。响应民生关切，发放5.2万吨平价煤帮助居牧民温暖过冬，妥善解决特泥河危楼等涉及群众切身利益问题，创新开通全市首条定制客运班线。作为呼伦贝尔市唯一试点，高质量完成自治区退役军人优待证发放试点工作任务。

（五）城乡发展水平提升。完善基础设施、提升城镇功能、推动乡村振兴，切实解决一系列关乎群众生产生活的“卡脖子”问题。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改造巴彦库仁镇污水管网和宝日希勒镇供热设施，完成巴彦库仁镇5条道路人行道板铺设；实施白音布日德至完工等5条公路建设项目和巴彦库仁至哈达图等3条农村公路养护项目，完成鄂温克民族苏木供水保障等7项供水工程，实现特泥河35千伏变电站移址新建。改善城镇功能，改造3个老旧小区，完成旗体育场、职工活动中心、全民健身中心、室外足球场等设施建设修缮，顺利通过自治区文明旗县、自治区卫生旗县复审，新晋自治区文明村镇1个、文明单位5个。乡村振兴深入推进，实施社会化服务、传统美食加工等衔接资金项目14个，四级衔接资金拨付率居全市第3位，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居全市第1位；有序推进人居环境整治，常态化开展村庄清洁行动，新建垃圾转运站2处，扎实推进问题户厕摸排整改，垃圾、污水、户厕长效管护机制逐渐完善，牧区人居环境整体提升。



(六) 社会事业不断进步。努力为全旗广大群众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不断提升居牧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始终把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摆在首位，疫情防控体系保持高效运转，各级干部职工特别是卫生疾控、公安干警和基层工作人员在抗疫一线不畏艰险、冲锋在前，居牧民群众和工商个体并肩战“疫”、共克时艰，大家用忠诚担当和理解配合筑起了疫情防控的坚实屏障，三年来社会面始终无疫情发生。在这里，我代表旗政府，对广大干部职工、全旗百姓、各类经营业主表示最衷心的感谢！“新十条”出台后，旗政府迅速把工作重心转向医疗救治，投入300余万元扩充重症医疗设备，采购近200万元治疗药品，压实重点人群包保责任，做好发热门诊扩容、牧区医疗救治能力提升等工作，最大程度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完善社会矛盾排查预警和多元化解机制，成立旗级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织牢织密国防安全、公共安全、生产安全“三张网络”，开展“百日行动”“三查一控”、反电诈、食品安全“守、查、保”等专项行动，建设“雪亮工程”，严厉打击违法犯罪活动；拓展新时代“草原110”建设，构建边境立体化防控体系，选聘122名护边员增强群防群治力量；健全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提高突发公共事件防范处置能力，信访积案化解和重复访治理等工作成效显著；强化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完成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未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和较大规模森林草原火灾。坚决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全力推进兴边富民行动，实施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项目10个，打造完成“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长廊”，我旗顺利复创全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旗，旗边境管理大队获评全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模范集体。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开展一系列群众文化活动，旗博物馆晋级为国家三级博物馆。全年引进高端人才38人，为我旗社会事业进步提供坚实人才保障。大力支持工青妇、科协、文联、残联、红会、关工委等事业发展，统计、审计、外事、人防、气象等工作取得新成效。

(七) 自身建设全面加强。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确保政府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积极主动接受人大政协监督，执行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向旗政协通报重要工作情况，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481件，推动16项民生实事项目落地见效。扎实开展政府系统“转观念、强作风、优环境、重落实、树形象”学习实践活动和党内政治生活庸俗化交易化问题集中治理工作，开展“找问题、查隐患”“勇担当、我行动”系列活动，持续纠治“三多三少三慢”问题，切实营造出务实担当、干事创业的氛围。法治政府建设加快推进，制定实施《法治社会建设实施方案》，推进“八五”普法，组建“法律明白人”队伍，法律顾问全程参与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中小企业无分歧拖欠款全部清偿，政府施行的政策、承诺的事项、签订的协议积极兑现。全方位防范和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完成年度化债任务。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1490个事项实现“网上办”，189个事项实现“一次办”，办事材料、办事环节、办事时间均大幅压减，企业开办时限压缩至1个工作日，企业纳税业务全部实现网上办理。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的工作成绩来之不易，这些成绩的取得，是贯彻落实上级党委政府科学决策部署的结果，是旗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旗人大、政协及各方面大力支持的结果，是群团组织鼎力协助的结果，是全旗广大干部群众团结一心、苦干实干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旗人民政府，向辛勤工



作在各行各业的各族群众，向所有关心支持陈巴尔虎旗建设发展的各界人士，致以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推进高质量发展还存在困难和问题，主要是：经济社会发展还不平衡不充分，产业结构还不够优化，“一煤独大”局面仍没有根本改变；本地资源优势发挥不够，特色产业层次不高、规模不大，项目建设和招商引资仍需加力提效；财政收支矛盾突出，化债压力依然很大；民生领域还存在短板，与群众期盼还有差距；一些干部破解难题谋发展的劲头有所松懈，“等”“靠”思想依然存在，等等。对此，我们一定要高度重视，坚持问题导向、结果导向，采取有力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二、2023年工作安排

2023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做好今年政府工作任务艰巨、意义重大。基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基于今年国家、自治区和呼伦贝尔市释放的多重优惠政策利好，基于我旗风光煤电和文旅资源丰富的自然禀赋，基于我们近年来持续破解难题打下的高质量发展基础，基于广大干部群众政通人和、共同团结奋斗的良好精气神，陈巴尔虎旗仍处在大有可为的战略机遇期、政策窗口期、稳定上升期，这是我們做好2023年政府工作最大的底气和自信。同时，从纵向来看，我们能否顶住各类压力，保持住当前劲头状态，在2023年取得更好工作成绩仍有不确定性；从横向来看，兄弟旗市区都在加紧布局产业升级和提标提效，如果我们动作迟缓，就会错失发展良机。新的一年，机遇和挑战并存，荣光与责任同在。我们一定要提振精神、抢抓机遇，攻坚克难、乘势而上，在全面建设陈巴尔虎旗新征程上奋力夺取新的更大胜利。

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深入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呼伦贝尔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自治区两会精神，按照旗第十五次党代会、旗第十六届人大第一次会议和旗委十五届七次全会暨全旗经济工作会议的决策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聚焦高质量完成“五大任务”和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两件大事，在稳中求进的基础上稳中快进、稳中优进，坚定不移走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更好统筹发展与安全，推深做实“五大行动计划”，实现经济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为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呼伦贝尔新篇章作出更多陈巴尔虎旗贡献。

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左右，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5%以上，限额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长4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力争达到9.1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4%左右，居牧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基本同步，绿色发展指标全面完成，能耗强度和减排指标完成呼伦贝尔市下达任务，生态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高质量发展水平不断提升。

为实现上述目标，重点要抓好以下五个方面工作。

（一）聚力抓项目扩投资，激活推动经济发展新引擎。充分发挥投资的关键作用，靠项目带投资、靠投资带增量，确保全年稳、全年进。



持续推进项目建设。紧盯生态环保、农牧林水、新能源等领域，谋划实施百姓需要、符合政策、绿色低碳的项目，实施重点项目76个，年度计划投资21.28亿元。强化全过程项目调度，加快“三通一平”、用地审批等前期要件办理，加强跟踪服务和要素保障，紧盯项目投产达效，提升项目竣工率、投产率。强化驻在企业项目调度力度，帮助打通堵点难点，引导企业科学安排生产建设周期。

全力以赴招商引资。将招商引资作为今年经济工作“一号工程”，瞄准先进地区、重点行业、链主企业在市场中找资金找项目，坚持全域全年全力推进招商引资。制定2023年招商引资工作计划，实行招商工作“六个一”推进机制，重点解决招商引资项目推进慢、落地难等问题，强化招商人才队伍选拔使用，加大经费保障和考核调度，确保招商引资实效。主攻平台招商，重点围绕培育莫尔格勒河景区、水生态产业聚集区、宝日希勒产业园、汽车冬季试驾基地、中国草原产业集聚区等开展招商引资。强化产业招商，立足产业布局，围绕资源资产优势领域，重点在畜产品加工、草原生态文化旅游、新能源、草产业等方面引进企业投资兴业。推进以商招商，加强对已落户项目公司的联系服务，吸引其追加投资，实现持续发展。

坚持优化营商环境。立足于支持有力、发展有底，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着力优化职能职责和 workflows，提速提效为企业和群众做好服务。加快推进旗便民服务中心投入使用，努力实现群众办事“只进一扇门”。严格落实“12345”便民服务热线接诉即办制度，不断提升“解决率”“满意率”，定期梳理难点、热点问题，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顶格落实助企纾困政策，强化对企业的精准帮扶，落实“退减缓免”税费政策，严格落实《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努力让各类市场主体多起来、活起来、强起来。

（二）聚力加快产业转型，构建产业高质量发展新格局。以“五大行动计划”为指引，走好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以解决关乎三次产业高质量发展的瓶颈性、制约性问题为抓手，着力调整产业结构，延长产业链条，加快构建绿色特色优势现代产业体系。

推动农牧业现代化产业化发展。强化与农垦企业的沟通服务，农作物播种面积达到130万亩，推动粮油作物稳产增收，完成1.42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推进奶业振兴，加快以传统奶制品创业园为中心的奶源基地、实验室等附属设施建设进度，为加工企业入驻做好配套服务。推动牲畜养殖规模化发展，加快推进盛祥牧业肉牛养殖基地、万嘉公司规模化养殖基地建设，努力打造自治区级肉牛、肉羊标准化示范场。推动草业发展，制定《陈巴尔虎旗“十四五”羊草产业发展实施方案》，继续加强与中科羊草种植企业的合作，将羊草扩繁面积扩大至2.8万亩，打造呼伦贝尔市羊草良种繁育示范基地。强化补链延链，推动农畜产品加工产业化发展，在精深加工等方面用力，提升畜产品附加值。培树畜牧业品牌，推进“陈巴尔虎旗红头羊”地理标志商标注册工作，支持“名特优新”农产品认证企业发展壮大，打造红头羊规模养殖试点。举办“赛畜会”等评比活动，搭建优质种畜展示交流平台。强化农牧业社会化综合服务水平，积极引导农牧民合作社差异化经营，在牲畜饲养、动物疫病防治、农畜产品销售加工及其他支农支牧业务上开展市场化服务，形成产业链上合理分工的综合配套服务体系。

推动工业创新创优发展。坚持传统能源主体地位，发挥支撑作用，扩大释放优质产能，实施高寒地区露天矿轮斗连续采煤系统研究与示范工程、国华呼贝公司1号输煤皮带改造工程等33个旗级能源



工业项目，力争原煤产量达到3500万吨以上、发电量62.5亿千瓦时以上，在完成煤电稳产保供任务的同时，为经济稳增长提供强劲动力。推动传统能源企业全面绿色转型，支持企业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加快建设13个市级传统产业创新创优类项目，提高煤炭等资源综合利用效率，让高质量发展底色更美。抢抓新能源发展“窗口期”，制定实施《陈巴尔虎旗光伏基地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推动新能源“源网荷储”建设，年内力争呼宝新能源有限公司74.5兆瓦光伏项目投产并网，到2025年建成装机规模达170万千瓦的“百万光伏基地”，拓宽行业增长新空间。探索谋划光伏全产业链发展，为推动可持续发展提供新路径。

推动文旅产业融合发展。进一步扎实开展提标提效行动，在提升旅游服务质量和体验度上多下功夫。抓住文旅产业振兴发展机遇，强化旅游资源整合和统筹谋划，修编全域旅游和草原旅游规划，完善海拉尔河、边防公路、莫尔格勒河旅游黄金线路布局，打造全域全季全业文旅产业新格局。集中力量推进以莫尔格勒河景区为中心的草原旅游核心区建设，年内完成5A级景区申报工作。提升“中国那达慕文化之乡”“游牧人家”“天下第一曲水”等文旅品牌辨识度，举办承办好草原那达慕、冰雪那达慕、“万马奔腾”马文化节等旅游主题活动以及一系列吸引游客、聚集人气的草原文化潮流节庆活动和体育赛事，让陈巴尔虎草原红火起来。立足游客需求，设计开发具有陈巴尔虎旗特色文化符号的旅游纪念品，扩大本地土特产销量。继续实施发放消费券等刺激措施，加快本地游、周边游、近郊游和夜间经济、假日经济、电商经济发展，推动批零住餐、文旅娱乐等消费行业恢复常态，下大力气拉动本地消费。培育新型融合业态，推动冰雪试驾、旅游演艺、文化遗产旅游、沉浸式体验等业态转型升级，加快自驾游、露营游、度假游、康养游目的地建设。全年旅游接待人次和收入力争均增长12%以上，实现旅游产业“一业兴”促“百业旺”。

（三）聚力生态保护治理，推动绿色发展实现新突破。扛起筑牢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的政治责任，让我旗生态环境更加美好。

加强生态保护修复。坚持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全面落实林（草）长制、河（湖）长制，接续落实好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奖政策，继续实施30万亩草原生态修复和沙地综合治理项目，强化土地沙化荒漠化防治和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加强160万亩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强化河湖湿地保护修复，推进水土流失综合治理，促进生态系统功能整体提升。严格执行草畜平衡和禁牧休牧条例，出台实施《陈巴尔虎旗国有草原管理办法》《陈巴尔虎旗外来牲畜管控工作实施方案》，力争从根本上解决草畜矛盾问题。

推进污染防治。继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保持稳定，加强扬尘、挥发性有机物等污染物协同控制。强化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和水源地保护，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加快推进海拉尔河陈巴尔虎旗段生态治理工程和陶海国家湿地公园建设。推进27处历史遗留废弃采坑地质环境治理项目和宝日希勒闭坑矿区（八期）治理项目植被恢复工作。

全面推进集约节约。持续深化“五个大起底”行动，推动各类资源集约高效利用。加快推进全旗国土空间规划及各苏木镇国土规划编制，完善国土空间规划基础信息平台及“一张图”建设，实施用途管制，把每个类型、每个区块的土地都高效利用好。扎实有序开展碳达峰行动，坚决遏制“两高”



项目盲目发展，全面实施用能预算管理，加快能源、工业、交通运输、城乡建设等领域绿色低碳转型。积极发展碳汇经济，开展全旗林草湿地碳汇储量和潜力调查评估，创建全旗碳汇数据库，为碳汇交易奠定基础。

（四）聚力统筹城乡发展，建设百姓宜居宜业新家园。坚持城镇建设与乡村振兴协同发力、一体推进，加快推动城乡协调发展。

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稳步推动城镇更新提升，优化城镇功能品质，实施巴彦库仁镇老旧小区改造、宝日希勒镇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巴彦哈达苏木哈达图社区街道路面及附属设施修缮、鄂温克民族苏木全民健身中心建设等项目，推进路面街区、热力管网等市政设施改造升级，修建民族团结进步广场等5处休闲广场。探索点状供地，合理使用棚改拆迁净地进行商业开发。强化城镇精细化管理，启动城市设计及中心城城镇开发边界内规划设计，提升改善巴彦库仁镇镇区环境，坚持集约适度与精细化管理相结合，加大镇区违法建设、占道经营、乱停乱放等行为整治力度。

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健全完善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继续落实“四个不摘”政策，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发掘资源优势，谋划发展乡村特色产业，做大做强产业振兴项目，促进乡村旅游融合发展，带动牧民就业增收。推进实施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开展新型职业牧民培训，育好用好本地乡土人才。稳步推进乡村建设，接续实施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常态化开展村庄清洁和绿化美化行动，组织美丽庭院和环境卫生评比活动，因地制宜分类推进“厕所革命”，保持村容村貌整洁卫生。以苏木镇政府驻地和中心嘎查为重点梯次推进牧区生活垃圾污水治理，建设小型污水处理站和垃圾转运站，进一步提升牧区垃圾污水治理率。

完善基础设施建设。积极争取上级政策项目支持，把重点放在交通运输、牧区人居环境整治等领域，推进头站至鄂温克民族苏木、毕鲁图桥至青根农场、七一至鄂温克民族苏木、海拉尔至特泥河等公路建设，完成那吉林场至特泥河林场巡护道路、呼和诺尔镇道路维修改造，实施省道201线哈达图至海拉尔一级公路变更工程，建成陈巴尔虎旗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畅通牧区客货运输，促进区域联通、城乡融通。力争年内完成通用机场施工建设并取得使用许可证，开展空中游览、驾驶体验等旅游新业态飞行项目，承接应急防火防灾飞行任务，打造俯瞰美景的“空中观景平台”、应急救援的“空中生命通道”。

（五）聚力改善民生福祉，满足群众幸福生活新期盼。紧扣民生需要、瞄准民生短板，将人力物力财力优先投入到民生领域，让全旗人民实实在在享受到改革发展的丰硕成果。

提升保障水平。全力稳就业促创业，千方百计创造更多就业机会，开展面点、奶制品制作等技能培训，打造传统奶制品创业园、呼和诺尔镇民族服饰和皮雕工艺品加工车间、鄂温克民族苏木传统美食特色加工作坊等创业载体，为群众创业就业提供平台。夯实民生保障，落实基础性、普惠型、兜底性民生保障措施，广泛开展走访慰问、帮扶救助等活动，保障好因病因灾致困群众和老弱病残等特殊群体基本生活。落实全民参保计划，提高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稳定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推进医保服务延伸基层。更大力度加强“一老一小”保障，持续推进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提质增效，新建苏木镇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和养老服务站；落实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加强未成年人保护。保障好农民工工资及时发放。



强化公共服务。全力提升教育质量，进一步促进教育公平，持续推进“双减”和“五项管理”工作，推动课堂教学改革与中高考改革无缝对接；强化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建设，推进职业教育与本地优势产业协同发展；优化素质教育资源配置，推动青少年活动中心、中小学健身运动设施建设，谋划实施宝日希勒中学体育活动室建设项目。平稳有序实施新冠病毒感染“乙类乙管”，强化基层防疫能力建设，加强医药物资调运储备，推进全人群免疫接种，抓好老年人和患基础性疾病群体防控；持续开展健康陈巴尔虎行动和爱国卫生运动，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机构防疫和诊疗能力建设，提升旗人民医院管理水平和诊疗能力，推动内蒙古国际蒙医医院专家来我旗常态化坐诊，提升中蒙医药服务能力，将方舱医院打造为宝日希勒镇中心卫生院，加强医护队伍建设。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激发乌兰牧骑创新创作活力，鼓励创排精品力作，开展百场惠民演出，让更多优秀文艺作品惠及群众。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扎实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加快推进非遗产品走向市场。营造良好人才环境，大力实施人才招引工程，完善人才服务保障和激励机制。做好民族团结进步工作，深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继续实施兴边富民行动，持续争创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旗。

防范化解风险。加强安全生产，强化安全教育，加强工矿企业、交通运输、建筑工地、城镇燃气、自建房等重点行业领域和场所部位的风险排查整治，严防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减少“小事亡人”和意外事故发生。加强应急管理能力建设，做好森林草原防灭火、防汛抗旱、防灾减灾工作，全力维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加大食品药品安全保护力度，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完善社会治理体系，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强化信访隐患排查和积案化解，加强社区工作者职业体系建设。做好新时代国防动员、双拥共建、人防工作，优化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强化财政运行风险研判和防范，抓实政府隐性债务存量化解工作，保质保量完成年度化债任务，坚决遏制政府隐性债务增量，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三、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全面推进陈巴尔虎旗高质量发展，任务艰巨、使命光荣。政府系统必须强化自身建设，持续改进作风、转变职能、提升效能，常态化深入开展“转观念、强作风、优环境、重落实、树形象”学习实践活动，更好担负起推动改革发展的光荣使命。

忠诚履职尽责。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实际行动践行对党忠诚。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以钉钉子精神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把抓落实作为政府第一职责，保持奋斗再奋斗的劲头，坚持起步即起跑，持续纠治“三多三少三慢”问题，增强交账意识、交卷意识、成果意识，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党委政府、市委市政府和旗委各项决策部署，确保重点工作、重点任务落地落实。

坚持依法行政。全面对标对表习近平法治思想，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深入转变政府职能，着力构建良好发展秩序和良性发展机制，把行政效率和公信力提上来，让决策实施的预期稳下来。全面落实重大决策程序制度，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强化行政执法监督，把政府



活动全面纳入法治轨道。依法接受同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自觉接受人民政协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

坚守廉洁底线。扛牢压实管党治党责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建设廉洁政府。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强化审计监督，持续整治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持续深化纠治“四风”，坚持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严肃财经纪律，厉行勤俭节约，坚持过“紧日子”思想，持续压减“三公”经费，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

各位代表，踔厉奋发向前进，勇毅前行谱新篇。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旗委的坚强领导下，坚定信心、埋头苦干、砥砺前行，为建设美丽富饶和谐幸福陈巴尔虎旗而努力奋斗！

使用国有土地告知书

陈征告知〔2023〕3号 2023年2月8日

呼伦贝尔农垦浩特陶海农牧场有限公司：

省道201线（现国道332线）哈达图至海拉尔段一级公路变更建设项目拟使用你公司国有土地4.9920公顷，其中农用地3.7412公顷（天然牧草地3.2671公顷、其他林地0.4741公顷）、未利用地1.2508公顷（沙地1.1492公顷、裸土地0.1016公顷）。依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发布自治区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内政办发〔2020〕16号），土地补偿标准为：浩特陶海牧场位于区片级，草地补偿标准为9.2820万元/公顷、林地补偿标准为13.0876万元/公顷。你对拟定土地补偿、安置标准及工作持有异议者，可到旗自然资源局或征地小组质询，也可依据《国土资源听证规定》第19条规定，在7日内向旗自然资源局或征地小组申请举行听证会，逾期未提的，视为放弃听证。

告知后，凡在拟使用范围内抢栽、抢种青苗和抢建的地上附属物，一律不予补偿。

特此告知